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2020年9月8日，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文化”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暨资产出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对外转让持有的常熟三爱富振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氟新材料”或“标的公司”）65%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资产出售”）。公司于2020年10月14日向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正式挂牌转让前述股权。本次资产出售中，振氟新材料65%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挂牌底价为人民币19,828.00万元。本次资产出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及2020年10月1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11月11日，振氟新材料65%股权项目公告期届满，征集到一个意向受让方上海华谊三爱富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爱富新材料”）。经审核，三爱富新材料符合受让条件要求，2020年11月12日公司向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意向受让方资格确

认意见告知书》，对三爱富新材料的受让资格予以确认。三爱富新材料系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上海华谊（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

2020 年 11 月 13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三爱富新材料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

2020 年 11 月 2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振氟新材料 65% 股权转让给三爱富新材料。

2020 年 12 月 10 日，本次交易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已收到本次交易的全部款项，并将持有的振氟新材料 65% 股权过户至三爱富新材料名下，公司不再持有振氟新材料的股权。

三、备查文件

- 1、《常熟市行政审批局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 2、《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3 日